

南北史合注



中国文献珍本丛书

明·李清著

南北史合注



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

前言

明李清纂南北史合注一百九十一卷是一部久為歷史研究者渴求而難得的史學名著，與天下郡國利病書、讀史方輿紀要被稱為清初三大奇書。顧炎武、顧祖禹所纂上述兩書，流傳很廣，並有二顧合刻，今又有標點本傳世。而此書在清乾隆朝編纂四庫全書時原定收錄，故撰有提要，乾隆五十二年（一七八七）發現著者李清所撰諸史同異錄六十八卷中有違礙言論。乾隆五十二年起居注云：

「乾隆五十二年三月十九日丁亥，內閣奉上諭：四庫全書處進呈續繕三分書，李清所撰諸史同異錄書內稱我朝世祖章皇帝與明崇禎四事相同。妄誕不經，閱之殊堪駭異。李清係明季職官，當明宗社淪亡，不能損軀殉節；在本朝食毛踐土，已閱多年，乃敢妄逞臆說，任意比

擬。設其人尚在，必當立正刑誅，用彰憲典。今其身倖逃顯戮，其所著書籍，悖妄之處，自應搜查銷燬，以杜邪說而正人心。①

遂選派官員，重新檢查清所有已經編入四庫全書之著作，如南北史合注、南唐書合訂、歷代不知姓名錄、諸史同異錄四種，統加禁燬，不准流傳。撰就南北史合注及南唐書合訂的提要，則自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中撤出。因之世無刻本，只有少數抄本存世。但一經禁燬，反致身價十倍，傳本難得，歷史研究者更視為瑰寶。四十年代，我整理木樨軒李氏藏書，曾見有藍格抄本，即四庫簡明目錄標注中邵懿辰所見之本。當時即抄存序文、凡例，並作簡介，一再撰文呼籲，希望重印此書，以廣流傳。

一九六四年中華書局整理重印四庫全書總目，從故宮

博物院中將此書的提要找到，（最早見於王重民李清著述考）附在書後。故宮博物院圖書館存有舊抄本兩種，雖屬抽燬原本，惜均不全。今幸得舊抄本全帙，前半部書法恭整，後半部便較潦草，非出一人之手。前有常熟瞿耀邦題記云：「海內傳抄本聞僅有二部半，而此本最善，信書林異寶也。」其實我已見過三部半，他所聞僅有二部半，只不過說明此書之罕見！

一九八二年八月經國務院批准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將此書列入二十四史研究參考書中，而未見印行，今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中心肩負了搶救中國古籍的重任，擬印此書，而浙江省圖書館曾用多年時間將中華書局版南史、北史頁碼注於合注本首句之旁，使兩書有機地聯系在一起，便於索讀，故即以浙江省圖書館整理稿影印出版，並加提要和

著者小傳，由我撰寫了前言。使三百年來罕見之史學名著公諸於世，是有志文史者盼望已久的史林盛事，故力促其成。四十餘年之宿願，今始得償，何幸如之！

茲再介紹此書編纂經過：

李清在自序中曾云：

「予與同籍張天如（溥）皆喜讀史，每欲仿陳承祚（壽）志三國，與裴世期（松之）注三國故事，以例南北史。合宋、齊、梁、陳四史於南；合魏、齊、周、隋於北，搜遺除複，粲然成規，天如歿而予亦倦矣。」

四庫全書提要云：

「後清簡閱佛藏，見三寶記載有北魏文帝大統中遺事，感通錄載有齊文宣、隋文帝遺事，高僧傳載有宋孝武帝、梁武帝遺事，因思卒前業，乃博採諸書，以成此注。」

參訂異同，考訂極為精審。

他引用了佛藏、三寶記、感通錄、高僧傳、趙氏金石錄、洛陽伽藍記、太平御覽、冊府元龜、資治通鑑等書，足以補南史、北史之缺，並考訂異同，彙成此書。故提要云：「八代之書，牴牾冗雜，清能會通參考，以歸一是。張舜徽先生在中國歷史要籍介紹一書中云：『閱覽南北史時，仍須取八書仔細對勘，可以看出八書和南北史不同之處。』明末有揚州興化人李清，便做了這方面的細密工作……採取八書中不同於南北史的材料，分注於南北史正文之下……學者觀此一書，可以省八書之煩勞，自然是一部有用的書。」金毓黻先生在中國史學史一書中亦贊為：「便於學子非淺。」此極可珍貴的史籍，雖經多位學者稱頌，但能見到而加以利用，絕非易事。今以整理之抄本影印，則利廣泛應用。

正如金毓黻先生所云：「清代禁燬各書，以有人收藏，逐漸出世。則此書終有好事者為重刊行事，吾儕拭目俟之。」^③我即屬「好事者」，故力促此書的印行流傳。亦足以告慰金先生之企望。

不過，此書確也存在許多缺點。清姚瑩云：「他相沿元明人習氣，妄以本書法失當，輒憑己見，刪改原文，而自注其下。」^④李慈銘亦云：「取便披覽，終未見當。」^④四庫提要更列舉其不當者多處，已見提要原文，茲不贅述。

但此龐然鉅著，總數一百九十一卷，較南史八十卷、北史一百卷，兩書相合，還多了十一卷，計有二百二十餘萬言。書首注有益都馮溥（易齋）、江都汪懋麟（蛟門）參，其實出自李清一人之手。煌煌巨篇，編纂辛勤，是可以想像的。

王重民先生李清著述考所輯李清生平最詳，茲錄其文：

「李清（一六〇二——一六八二）字心水，別號映碧（徐乾學映碧先生墓表、汪琬前明大理寺左丞李公行狀、江南通志·儒林傳、明史·李春芳附傳），揚州興化人，大學士春芳五世孫，禮部尚書思誠之孫，少而穎慧（汪狀），崇禎四年進士，由寧波推官擢刑部給事中，熊文燦撫張獻忠，先生論其失策。以久旱請寬刑，忤旨，貶浙江按察司照磨，未赴，憂歸。起吏科給事中（明史附傳），入朝疏言：治道在固民心，不報。遣策封新昌王，是歲崇禎十六年也（汪狀）。明年京師陷，弘光即位南京，遷工部給事中，見朝政日壞，官方大亂，乃疏言：大仇未雪，凡乘國難以拜官，義將慚慟入地，宜急更前轍，以圖光復。又憤時議以偏安自足，抗疏。先生凡三居諫職，章奏

後先數十上，置寢閣不行（徐表），觸一時之諱，祇新下之令，上則劇切人主，下則與貴臣權幸為敵，反覆再四，不顧生死利害，旁觀者咸為心悸股栗，而先生處之晏如也。以是不得大位，遷大理寺左丞，加一級，遣禮南鎮，行甫及杭而南京失守矣。先生乃由杭間道趨隱松江之六保，已渡江，居高郵之三埭，久而始歸故園，杜門不與人事。察都御史士英開府淮陽，將以遣逸薦，力辭而止。徐學士元文復以纂修明史薦，亦謝病不行。閒居唯著書自娛，凡三十有八年而歿。先生於書無所不窺，尤潛心諸史之學，嘗為史論若干卷，絕不蹈襲成說，而是非好惡，一軌於正。安道先生陳公湖，先生執友也。嘗評之曰：公行文飛動，有令人歌者、令人泣者、令人喜解頤怒衝髮者，唐宋稗史野乘莫逮也。知者稱其篤論

云（汪狀）。

李清入清未仕，自記不誌年月，蓋不願奉清正朔，乃以遺民自居。李慈銘、王重民列舉此書被禁燬先後。

越縵堂日記云：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四庫全書館所刻銷燬抽燬書目，尚不及映碧諸書，故是年七月所進簡明目錄吏部別史類猶收其南北史合注一百五卷（卷數有誤），載記類猶收其南唐書合訂二十五卷。至提要告成，則削去兩書矣。丁未為乾隆五十二年，禁令早頒，故並其名氏見於他家集者，亦抽燬之耳。

王重民李清著述考亦云：

「按映碧先生不幸丁明之季，國事已不可為，顧猶大聲疾呼，侃侃建白，及滄桑之後，隱影林泉，潛心著述

，其於清朝之不滿，於祖國之想慕，溢於言表，自屬必然之事。而雍乾之世，文字獄屢興，映碧先生言論之觸犯清廷，亦意中事也。」

按李王二氏所論，說明李清諸作所以被禁，不僅因「比擬不倫」，而是清初文字禁錮，稍一不慎，禍便及身。對於前代史論，尚且如此，遑論本朝。清代史籍缺乏，蓋也因此。清又隱居不仕，屢薦不出，為清帝所不滿，故乾隆帝諭旨云其本身「倖逃顯戮」，則其著作之被禁，勢所必然。但被禁之書，往往反被擡高了身價，更為後人所渴求，得之視為珍品。

他的著作極多，除上述被禁四種外，著述考尚記有十六種之多，誌目於後，計有明史雜著（見國粹學報）、南渡錄五卷（有抄本）、外史摘奇、甲乙編年錄、惠宗實錄、思

宗實錄、袁督師斬毛文龍始末一卷（荆駝逸史本）、自叙年譜、史略正誤、諸忠紀略、女世說四卷、諫垣疏草、賜環疏、史論、澹寧齋文集二十卷，其三垣筆記三卷、附錄三卷一九八二年中華書局已出版。

以上諸作雖不乏抄本傳世，但因其著作已被禁燬，除少數三種曾有人為之刊刻外，其他無人顧及。今逢整理古籍的盛世，如廣事收集，按目仿求，選其精品，整理出版，使三百餘年埋藏不傳之文獻得重發幽光，特再籲請收藏單位和好事者共襄此舉，則古籍整理又可辟一新陣地。

吳豐培謹識

一九九三年六月。時年八十有五。

①轉引自王重民李清著述考 圖書館季刊第三卷第三期·一九二八年

③東溟文集卷一與董石塘論注南北史書
④越縵堂日記

四庫提要

南北史合注一百九十一卷。明李清樞清字心水，号映碧，揚州興化人。禮部尚書思誠之孫。大學士春芳之玄孫。崇禎辛未進士。官至吏科給事中。事蹟附見明史。李春傳。清以南北諸史并存，冗雜特甚。李延壽雖併為一書，而諸說兼行，仍多矛盾。嘗與張溥議，欲仿裴松之三國志注例，合宋齊梁陳四史為南史，魏齊周隋四史為北史。未就而溥沒。後清簡閱佛藏，見三寶記，載有北魏文帝大統中遺事，感通錄，載有齊文宣隋文帝遺事。高僧傳載有宋孝武帝遺事。因思卒前業乃博采諸書，以成此注。參訂異同，攷訂極為精審。又於原書之失當者，略為改定其文。如高歡字文泰，未篡之前，史書之為帝者，皆改稱名。後梁之附北史者，改附南史。宋武帝害零陵王，直書為弒。魏馮胡二后，以弒君故，編為逆后，與逆臣同。

書又二史多讖緯佛門事以非史体悉改入注其持論亦為不苟然裴松之注三國志雖多所糾彈皆仍其舊不加點竄即世說新語不過小說家言劉孝標所注一一攻其繆妄亦不更易其文蓋古來注書之体如是也譙周改史記為古史考荀悅改漢書為漢紀范蔚宗合編年四族紀傳五家為後漢書並采摭舊文別為新製未嘗因其成帙塗乙丹黃蓋古來著書之体如是也清既不能如郝經三國志改正重編又不肯如顏師古之注漢書循文綴辭遂使南北二史不可謂之清作又不可謂之李延壽作進退無據未覩其安至於八史之中四史無志南北二史亦無志故清割宋書南齊書魏書隋書四史之志取其事實散入紀傳之中不知隋志本名五代史志故其事上括前朝當時未有南北史無所附麗故奉詔編入隋書清既合注南北史自應用續漢十志補後漢書之例移掇編入而以劉昭之例詳考諸書以注之于制度典章宜

不明備乃屑屑刪改紀傳置此不言亦為避難而趨易今特以八代之書抵牾冗雜清能會通參攷以歸於一是故特錄而存之其瑕瑜並見則終不可相掩也。乾隆五十一年五月恭校上。

瞿燿邦批語

南北史合注與天下郡國利病書讀史方輿紀要稱為清初三大奇書後以映碧著作悉遭禁燬乃以釋史代之聲望不侔矣是書向未付梓海內傳抄本間僅有二部半而此本最善信書林異寶也常熟瞿燿邦獲觀於滬壖。

清代禁燬書目著錄

乾隆四十七年清代禁燬書目補遺第一百頁載李清著同異錄歷代不知姓名錄南北史合注南唐書合訂等書清代禁燬書目補遺係清姚覲元所編